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电动叉车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成交结果公告

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受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就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电动叉车采购项目进行了竞争性磋商招标，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审，现就成交结果公布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电动叉车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FXJTJC-2020-005；

预算金额：89 万元；

采购内容：站驾式托盘搬运车 4 台，平衡重叉车 2 台。

二、公告发布媒体及时间：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豫信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

三、磋商信息：

磋商日期：2020 年 7 月 23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西七街中华大厦 16 楼 1626 会议室）

磋商小组：王伟锋、全乐、周磊萍

四、成交信息：

成交单位名称：河南海捷伦物流设备有限公司（91410100763113951H）

成交金额：866000.00 元

交货期：根据甲方合同要求

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五、本次采购联系事项:

采购人: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郑东新区商都路 31 号

联系人: 周老师

联系电话: 0371-65333003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西七街中华大厦 19 楼

联系人: 吕女士 刘先生

电话: 0371-63616905/ 69092012

电子邮箱: hnyxwb@vip.126.com

公示期 3 天, 各参与投标的投标人对磋商结果有异议的, 可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签字, 并附带相应的证明材料), 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邮件不予受理), 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谨对参与本项目投标的各投标人表示衷心的感谢!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7 月 23 日